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梁雅雯

電話：(05)5522441

傳真：(05)5340245

電子信箱：64027@ylc.edu.tw



受文者：雲林縣立崇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二字第10924175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1.pdf、
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2.pdf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3.
pdf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4.odt、
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5.odt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6.
odt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7.pdf、
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8.pdf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9.
odt、376490000A_1092417547A00_ATTCH10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9年度國民中小學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實施計畫
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次計畫係將重點置於18歲以下未成年學生防護網絡的建立，透過中央與本府、學校及家長等通力合作，發揮社會安全網，提供所有學校及學生，整體性與持續服務協助，以達成學生身心健康、遠離有害物質為目標。
- 二、案內防制策略及工作要項請貴校配合辦理，各校依旨揭計畫及相關附件，訂定學校層級實施計畫，於108年6月12日前上傳各校計畫至「雲林縣教育網/線上填報系統」(編號：8077)備查，並請各校確實執行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、雲林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、雲林縣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雲林縣衛



生局

2020/05/22
08:10:56
電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